**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　恒生电子　　编号：　2016-062**

#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在沪深股票交易收市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官网新闻发布栏目了解到，证监会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网络”）涉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作出行政处罚。与恒生网络相关的原文如下：

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恒生网络）明知一些不具有经营证券业务资质的机构或个人的证券经营模式，仍向其销售具有证券业务属性的软件（涉案软件具有开立证券交易账户、接受证券交易委托、查询证券交易信息、进行证券和资金的交易结算等功能），提供相关服务，并获取收益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 122 条规定，构成非法经营证券业务。依据《证券法》第 197 条规定，我会决定：（1）没收恒生网络违法所得约 10,986 万元，并处以约 32,960 万元罚款；对责任人刘曙峰、官晓岚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30 万元罚款。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